**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技术、数量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参数 | 单位 | 数量 |
| **一** | 预处理系统 | 1、处理量：100 m3/d  2、预处理集装箱：40尺高柜与系统配套  3、泵：采用耐腐蚀塑料或 SS316  4、渗沥液原水箱： V=10m³ 材质PP，设计配套  5、★气浮系统：Q=5 m3/h  6、净水箱+脱气塔 V=3m³ 材质PP  7、砂滤器 TYP：φ900，上下布水器  8、原水泵 Q=10.0m3/h，H=24m，N=1.1kw  9、缓冲水泵 Q=5m3/h，H=12m，N=0.37kw  10、清水输送泵 Q=10.0m3/h，H=24m，N=1.1kw  11、增压离心泵 Q=5m3/h,P=0.75kw;H=27m  12、反洗风机 Q=0.78m3/min，H=68.6kPa，N=3.0kw  13、缓冲箱 V=1m³ 材质PP  14、保安过滤器5芯30";进出管径DN40  15、蓝式过滤器 DN32，20目 | 套 | 1 |
| 二 | 膜处理系统 | 1、处理量：100 m3/d  2、膜处理系统集装箱：40尺高柜与系统配套  3、★一级反渗透系统：按系统要求配置  4、★二级反渗透系统：按系统要求配置  5、储罐及药剂投加系统：材质PE，按系统要求配置  6、★电气及控制系统：采用PLC控制高效节能  7、硫酸罐：材质Q235，配套吸湿器  8、★离子交换系统：Φ750×1850mm,材质:玻璃钢，采用多路阀控制  9、高压柱塞泵 CAT2537；80L/min  10、增压泵 Q=48m3/h，H=100m,N=18.5kw  11、清洗剂罐 V=400L，材质304  12、加热器 EIMH2/4-400;6.5kw;G1-1/2  13、压力传感器：按系统要求配置  14、压力开关：按系统要求配置  15、流量检测仪：按系统要求配置  16、浮子流量计：按系统要求配置  17、PH测定仪：按系统要求配置  18、电导率测定仪：按系统要求配置  19、液位变送器：按系统要求配置  20、弹簧安全阀:材质316L | 套 | 1 |

**二、项目商务需求**

（一）交货期、交货地点

1.交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20个日历日。

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验收方式

1.货物到达现场后，中标人应在使用单位人员在场情况下当面开箱，共同清点、检查外观，作出开箱记录，双方签字确认。

2.中标人应保证货物到达采购人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供应商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3.中标人应提供完备的技术资料、装箱单和合格证等，并派遣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条件如下：

3.1.设备技术参数与采购合同一致，性能指标达到规定的标准；

3.2.货物技术资料、装箱单、合格证等资料齐全；

3.3.在系统试运行期间所出现的问题得到解决，并运行正常；

3.4.在规定时间内交货和验收，并经采购人确认；

4.产品在安装调试并试运行符合要求后，才作为最终验收。

5.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未达到招标文件规定要求，且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6.采购人需要制造商对中标人交付的产品（包括质量、技术参数等）进行确认的，制造商应予以配合，并出具书面意见。

7.产品包装材料归采购人所有。

8.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和软件部署调试完毕试运行一个月后，由投标人向采购人提出验收申请，由采购人统一组织验收。

（三）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产品质量保证期

1.1.供应商应明确承诺：质量保证1年。

1.2.投标产品属于国家规定“三包”范围的，其产品质量保证期不得低于“三包”规定。

1.3.供应商的质量保证期承诺优于国家“三包”规定的，按供应商实际承诺执行。

2.售后服务内容

2.1.供应商和制造商在质量保证期内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2.1.1电话咨询

中标人和制造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

2.1.2现场响应

提供每周7×24小时技术支持和服务，2小时内作出实质性响应，对重大问题提供现场技术支持，8小时内到达指定现场。

2.2.质保期外服务要求

2.2.1质量保证期过后，供应商和制造商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

2.2.2质量保证期过后，采购人需要继续由原供应商和制造商提供售后服务的，该供应商和制造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

3.备品备件及易损件

中标人和制造商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常用的、容易损坏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的价格清单须在投标文件中列出。

（四）报价要求

该项目报价包括但不限于设备购买、运输、税费、人员薪资、招标代理服务费及货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安装调试的所有费用，供应商如出现漏报错报，采购人概不负责。

（五）付款方式

双方协商而定，以最后签订的合同为准。

（六）知识产权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人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七）培训

供应商对其提供产品的使用和操作应尽培训义务。供应商应提供对采购人的基本免费培训，使采购人使用人员能够正常操作。

（八）其他

1.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对以上条款和服务承诺明确列出，承诺内容必须达到本篇及招标文件其他条款的要求。

2.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